

公共管理学院

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

为适应我校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的要求，充分体现招生录取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保证研究生入学质量，根据中国矿业大学《中国矿业大学 2024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》以及研究生院《关于做好 2024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复试的组织工作

学院成立 2024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学院党政领导和学科负责人组成。

领导小组职责：

- 1、制定学院复试录取工作细则。
- 2、负责对复试组的成员进行政策、业务、纪律方面的培训和指导，确保复试严格按本方案和程序执行，充分体现复试的公平和公正，保证复试质量。
- 3、对学院的复试和录取结果负责，当考生对录取结果提出质疑时，负责向考生解释或提出解决办法。
- 4、监督各复试组的复试录取工作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按《中国矿业大学 2024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》和《关于做好 2024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》的规定执行。

三、申请基本条件

- 1、申请人须是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，并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。
- 2、申请人本科阶段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，无任何处罚或处分记录。
- 3、身心健康，体检合格。

四、接收专业及人数

根据中国矿业大学教务处与研究生院联合下发《关于做好 2024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》的规定要求，考虑公共管理学院生源情况、学科发展需要和学生的选择意向等因素，公共管理学院各学科点拟计划接收

推免生名额以 2024 年招生目录为参考，具体推免生的人数以实际接收情况为准。

五、复试工作

1、成立复试小组

公共管理学院接收推免研究生复试组按专业组建。每组由 5 位办事公正、教学经验丰富、外语水平较高且无直系亲属报考的教师组成，设组长 1 人，另设秘书 1 人。

2、复试考生要求

考生请于 9 月 4 日-9 月 18 日通过学校“2024 年硕士(推荐免试)研究生招生系统”（简称“推免招生系统”，网址：

<http://yjsxt.cumt.edu.cn/Open/Recruittkss/Signintm.aspx>）进行预报名。

根据教育部具体安排，获得推免资格的考生可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“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免初试、转段）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”

（网址：<https://yz.chsi.com.cn/tm>，简称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）开通后，考生须按相关要求信息进行注册、上传照片、网上缴费，并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内填报志愿等。

复试考生由两个部分组成：其一，为报考我院参加本校本硕博、直博生选拔复试，具体名单由学校公布；其二，其他考生经学院确定名单，通过系统查看是否具有复试资格。

考生请于复试前将下列材料扫描电子文档整合成一个压缩文档，并以考生姓名命名，发至 mpa@cumt.edu.cn

(1) 本人学生证、身份证复印件；

(2) 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单一份；

(3) 《思想政治考察表》、《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考生基本情况表》和《中国矿业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登记表》（在学校推免招生系统内完成报名后自动生成）；

(4) 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，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（红章原件）；

(5) 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证明；

(6) 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、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，提供复印件一份。

上述申请材料请按照编号顺序装订成册，于复试后一周内 EMS 寄至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，参加本校本硕博、直博生选拔的将上述纸质材料于 9 月 22 日前送达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，地址为：江苏徐州大学路 1 号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A520 室，邮编：221116，联系电话：0516-83591435（宋老师、陈老师），材料不予退还。

本硕博、直博生另需提交：《2024 年中国矿业大学选拔本硕博-本科直博连续优秀学生资格申请表》，《中国矿业大学 2024 年本硕博连续、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》，《中国矿业大学直博生审批表》（直博生需要）

3、复试时间：本硕博、直博生：9 月 23 日 14:00—19:30

其他推免生可组织多批次：第一批次 9 月 27 日 9:00—17:30

4、复试安排

复试组		复试时间	面试地点（方式）	参加复试的考生
本硕博、直博生	行政管理	9 月 23 日 14:00	公管A406 (A404 候考)	行政管理
	教育经济与管理	9 月 23 日 14:00		教育经济与管理
	土地资源管理	9 月 23 日 14:00		土地资源管理
	应急管理	9 月 23 日 14:00		应急管理
其他推免生	行政管理	9 月 27 日 9:00	公管A508（线上）	行政管理
	教育经济与管理	9 月 27 日 9:00	公管A516（线上）	教育经济与管理
	土地资源管理	9 月 27 日 9:00	公管A512（线上）	土地资源管理
	应急管理	9 月 27 日 9:00	公管A518（线上）	应急管理

5、复试形式、内容及要求

复试工作由各专业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实施。复试组负责确定复试考核的具体内容、评分标准、程序，并具体组织实施。复试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，在评分前可以召开复试组会议，研究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意见。

复试时间每生不少于 20 分钟，满分为 100 分。

复试采取远程网络或线下集中复试的方式。复试平台腾讯会议，请考生提前做好准备工作，请复试当日保持预留手机畅通。

复试内容包括外语考查及专业基础知识、综合能力考核。综合能力主要考察学

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，考核学生利用所学理论、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。同时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以及了解学生的事业心、责任感和社会实践等方面的情况。

各复试组须对复试的全过程进行录像，复试结束后音像材料交学院A520，由学院统一报研究生院。

复试时考生必须随身携带身份证或其它能证明自己身份的相关证件，否则不能参加复试。

六、录取工作

1、研究生录取工作贯彻德、智、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确保质量、宁缺勿滥的原则，充分体现招生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性。

2、根据考生的复试成绩进行最终排序，确定录取与否；以复试成绩排序确定学业奖学金等级。推免的直博生学业奖学金按博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，推免的本硕博、硕博连读学生第一学年学业奖学金按硕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。

奖学金评定执行《关于做好选拔 2024 年本硕博连读、本科直博优秀学生工作的通知》以及研究生院《关于做好 2024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。

3、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，政审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4、复试完毕后，复试小组负责人在复试情况登记表上签署录取与否、录取类型意见，复试材料上交学院。

5、录取结果在全院范围内公示后上报学校研究生院。

6、其他未尽事宜按《中国矿业大学 2024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》和《关于做好 2024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》的规定执行。

七、其他

本办法由公共管理学院 2024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公共管理学院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九日